

精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
(股票代碼 4951)

公司地址：新竹縣竹北市台元二街 10 號 7 樓之 1
電 話：(03)560-0168

精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次/編號/索引</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4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5 ~ 9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10 ~ 11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12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13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14
八、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15 ~ 52
	(一) 公司沿革	15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5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5 ~ 16
	(四)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 ~ 23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3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3 ~ 43
	(七) 關係人交易	43 ~ 44
	(八) 抵(質)押之資產	44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4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4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5
(十二)	其他	45 ~ 51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51 ~ 52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52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	明細表一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明細表二
	應收帳款	明細表三
	存貨	明細表四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明細表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	明細表六
	固定資產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七
	固定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八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八)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八)
	投資性不動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十)
	應付帳款	明細表九
	營業收入	明細表十
	營業成本	明細表十一
	推銷費用	明細表十二
	管理費用	明細表十三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研究發展費用		明細表十四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		明細表十五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4)財審報字第 24003518 號

精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精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精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精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精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精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存貨之評價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之評價政策，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財務報告附註五；存貨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五)。

精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設計並銷售工業電腦、電腦周邊及資訊家電等產品應用之積體電路晶片；因科技快速變遷且市場競爭激烈，產生存貨呆滯、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精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對於辨認呆滯、過時陳舊存貨及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常涉及主觀判斷而具估計不確定性，因此本會計師將呆滯、過時陳舊存貨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評估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呆滯、過時陳舊存貨之評價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依對精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營運及產業性質之瞭解，評估其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測試用以評價之存貨庫齡報表，抽核個別存貨料號核對存貨庫齡表之期末庫存數量及金額核至存貨明細帳，並檢查存貨庫齡計算邏輯與確認呆滯、過時陳舊存貨項目分類適當；抽查核對用以決定呆滯、過時陳舊存貨項目淨變現價值所參酌之存貨去化程度之歷史資料，並與呆滯、過時陳舊存貨所採取之淨變現價值比較，以評估管理當局提列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提列之合理性。

營業收入事項說明

事項說明

營業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六)，營業收入交易說明請詳財務報表附註六(二十)。營業收入為企業永續經營之基本營運活動，攸關企業營運績效，對財務報表之影響至為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此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並測試收入認列有關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情形：選取樣本執行交易詳細測試並複核訂單之履約義務包含約定條件與價格、及履約義務完成之佐證資料，以確認交易之存在及發生。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精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精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精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精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精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精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精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精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江采燕

江采燕



會計師

謝智政

謝智政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5097 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0990042599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2 月 1 7 日

精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33,379 22	\$	116,570 12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二)				
	動			67,000 6		67,000 7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82,002 8		54,761 6
1200	其他應收款			569 -		60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8,755 2		18,755 2
130X	存貨	六(五)		65,097 6		78,852 8
1410	預付款項			6,249 1		15,734 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473,051 45</u>		<u>351,732 37</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三)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51 -		11,715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3,462 -		11,943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435,770 42		534,451 56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		5,334 1		5,317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		99,881 10		- -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一)		1,314 -		2,13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七)		21,615 2		25,276 3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二)(二十九)		4,265 -		6,914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574,192 55</u>		<u>597,751 63</u>
1XXX	資產總計		\$	<u>1,047,243 100</u>	\$	<u>949,483 100</u>

(續次頁)

精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	\$	-	\$	1,302
2170	應付帳款			29,107		17,675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三)		77,240		77,928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7,970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八)(三十)		3,293		2,295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600		409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38,210		99,609
非流動負債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八)(三十)		2,330		3,090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四)		12,054		11,863
2645	存入保證金	六(三十)及七		325		660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4,709		15,613
2XXX	負債總計			152,919		115,222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六)		341,487		341,487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七)		123,645		123,645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八)		93,634		82,300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7,177		7,997
3350	未分配盈餘			337,901		286,008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九)	(9,520)	(1)	(7,176)	(1)
3XXX	權益總計			894,324		834,261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047,243	\$	949,483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神寶

經理人：黃德煉

會計主管：陳盈秀

精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113 年 度			112 年 度		
項目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及七	\$ 502,738	100	\$ 381,665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二十五)(二十六)及七	(133,490)	(27)	(120,291)	(31)			
5900 營業毛利		369,248	73	261,374	69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五)(二十六)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63,847)	(13)	(55,589)	(14)			
6200 管理費用		(73,325)	(14)	(49,185)	(1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6,301)	(13)	(59,625)	(1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192)	-	(88)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03,665)	(40)	(164,487)	(43)			
6900 營業利益		165,583	33	96,887	2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一)	4,600	1	6,618	2			
7010 其他收入	六(九)(二十二)及七	13,556	3	5,436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三)	1,689	-	3,240	1			
7050 財務成本	六(八)(二十四)(六(六)	214	-	(168)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8,481)	(2)	(2,286)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1,150	2	12,840	3			
7900 稅前淨利		176,733	35	109,727	29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六(二十七)	(31,683)	(6)	3,371	1			
8200 本期淨利		\$ 145,050	29	\$ 113,098	3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四)	\$ 216	-	\$ 247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三)(十九)	169	-	1,129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385	-	1,376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十九)	-	-	(7)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	-	(7)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385	-	\$ 1,369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45,435	29	\$ 114,467	30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本期淨利	六(二十八)	\$ 4.25		\$ 3.31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本期淨利	六(二十八)	\$ 4.18		\$ 3.28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神寶

經理人：黃德燦

會計主管：陳盈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精拓利源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13年12月31日

民國113年12月31日

附註	普通	股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未	分	配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國外營運機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財務報表換算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其他權益																								
其他權益																								
總額																								
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12年1月1日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11年盈餘指標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現金股利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處分子公司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酬勞成本																								
未依持股比例認購子公司增發新股																								
112年12月31日餘額																								
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13年1月1日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12年盈餘指標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現金股利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3年12月31日餘額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神寶

經理人：黃德煒

會計主管：陳盈秀

精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3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2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76,733	\$ 109,727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預期信用減損提列數	十二(二) 192	88
折舊費用	六(七)(八) (二十五) 21,215	8,715
各項攤提	六(十一) (二十五) 1,549	2,741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一) (4,600) (	6,618)
利息費用	六(二十四) 214	16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六(七)(二十三) (53)	3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六(六) 8,481	2,286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酬勞成本	六(十五) (二十六) -	3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	(27,433) (	3,337)
其他應收款	(225)	-
存貨	13,755 (	10,203)
預付款項	9,485 (	5,23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1,302) (	93)
應付帳款	11,432	7,910
其他應付款	17,446 (	17,010)
其他流動負債	191	22
淨確定福利負債	407	51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27,487	89,742
收取之利息	4,541	6,746
支付所得稅	(52) (	28,249)
支付之利息	(214) (	16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31,762	68,07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二) (119,000) (	168,635)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二) 119,000	257,505
取得採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 (	8,337)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二十九) (38,039) (	313,547)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六(三) 9,333	-
取得無形資產	六(十一) (728)	-
存出保證金減少	2,649	62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6,785) (	232,38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數	六(三十) (2,461) (	2,550)
存入保證金增加	六(三十) (335)	-
現金股利及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六(十七)(十八) (85,372) (	119,52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8,168) (	122,07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16,809 (	286,38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116,570	402,95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233,379	\$ 116,57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神寶

經理人：黃德燦

會計主管：陳盈秀

精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精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91 年 5 月 14 日核准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工業電腦、電腦週邊及資訊家電等產品應用之積體電路晶片之研究、開發、設計、製造及銷售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 111 年 11 月 3 日起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4 年 2 月 17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3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4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民國114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民國1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涉及自然電力之合約」	民國1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9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11冊	民國115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並更新綜合損益表之架構，及新增管理績效衡量之揭露，並強化運用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之彙總及細分原則。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值，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

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公司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具有將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者。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

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七)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八) 應收帳款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一) 營業租賃(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

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值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值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u>名 稱</u>	<u>耐 用 年 限</u>
房屋及建築	20年
試驗設備	3年~5年
辦公設備	3年~5年
租賃改良物	3年~5年
其他設備	2年~5年

(十五)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

因，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六)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 20 年。

(十七) 無形資產

係技術權利金、電腦軟體及其他無形資產等，已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攤銷，技術權利金及電腦軟體等攤銷年限為 2~5 年，其他無形資產攤銷年限為 5~10 年。

(十八)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九)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一)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

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收盤價。

(二十二)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 於給與日以所給與之權益工具公允價值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酬勞成本。

(2) 未限制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且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無須返還其已取得之股利，於股利宣告日對屬於預計將於既得期間內離職員工之股利部分按股利之公允價值認列酬勞成本。

(3) 員工無須支付價款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本公司將無償收回該股票。

(二十三)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

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因研究發展支出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四）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五）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六）收入認列

產品銷售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積體電路晶片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公司於客戶接受該產品時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減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因移轉所承諾之商品予客戶之時點與客戶付款之時間間隔未有或極少情況下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公司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二十七）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公司發生之

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值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值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65,097。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45	\$ 217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72,020	56,571
定期存款-三個月內定存	161,114	59,782
合計	<u>\$ 233,379</u>	<u>\$ 116,570</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定期存款-超過三個月	<u>\$ 67,000</u>	<u>\$ 67,000</u>

1. 在不考慮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其帳面金額。

2.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3.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4.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奧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7,000	7,000
ITA Design Corporation	3,065	3,065
GoldenHill Technology Inc.	2,006	2,006
新竹高爾夫球俱樂部股份有限公司	-	2,820
大溪育樂股份有限公司	-	4,000
小計	12,071	18,891
評價調整	(9,520)	(7,176)
合計	\$ 2,551	\$ 11,715

1. 本公司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權益工具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2,551 及 11,715。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權益工具</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		
變動	\$ 169	\$ 1,129
累積利益或損失因除列		
轉列保留盈餘	(\$ 2,513)	\$ -

3.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四) 應收帳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82,580	\$ 55,147
減：備抵損失	(578)	(386)
	\$ 82,002	\$ 54,761

1.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82,580	\$ 55,147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51,810。

3. 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4. 在不考慮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帳款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5. 相關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五) 存貨

113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45,752	(\$ 19,924)	\$ 25,828
在製品	10,939	(25)	10,914
半成品	14,475	(5,472)	9,003
製成品	22,831	(3,479)	19,352
合計	<u>\$ 93,997</u>	<u>(\$ 28,900)</u>	<u>\$ 65,097</u>

112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54,157	(\$ 15,184)	\$ 38,973
在製品	4,901	(37)	4,864
半成品	23,503	(8,554)	14,949
製成品	26,631	(6,565)	20,066
合計	<u>\$ 109,192</u>	<u>(\$ 30,340)</u>	<u>\$ 78,852</u>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3年度	112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31,318	\$ 106,543
報廢損失	3,619	921
存貨(回升利益)跌價損失	(1,440)	12,832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7)	(5)
	<u>\$ 133,490</u>	<u>\$ 120,291</u>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因存貨去化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而認列為銷貨成本減少。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被 投 資 公 司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帳 列 數	持股比例	帳 列 數	持股比例
子公司：				
瞻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 3,462</u>	77.24%	<u>\$ 11,943</u>	77.24%

2. 子公司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

3. 民國 112 年度本公司對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為\$8,337，未依持股比例認購子公司發行新股減少資本公積為\$584。
4. 子公司瞻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3 年 10 月 17 日經股東會臨時會決議通過解散清算案，並以民國 113 年 10 月 31 日為解散基準日，尚在清算程序中。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試驗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物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u>113年1月1日</u>								
成本	\$ 62,374	\$ 97,408	\$ 21,730	\$ 9,542	\$ 62	\$ 13,944	\$ 426,663	\$ 631,723
累計折舊	—	(55,263)	(20,591)	(8,484)	(61)	(12,873)	—	(97,272)
	<u>\$ 62,374</u>	<u>\$ 42,145</u>	<u>\$ 1,139</u>	<u>\$ 1,058</u>	<u>\$ 1</u>	<u>\$ 1,071</u>	<u>\$ 426,663</u>	<u>\$ 534,451</u>
<u>113年</u>								
1月1日	\$ 62,374	\$ 42,145	\$ 1,139	\$ 1,058	\$ 1	\$ 1,071	\$ 426,663	\$ 534,451
增添			156	705	—	1,901	17,143	19,905
處分	—	—	(4)	(2)	—	(166)	—	(172)
重分類	63,888	262,894	—	—	—	—	(426,663)	(99,881)
折舊費用	—	(17,154)	(460)	(424)	(1)	(494)	—	(18,533)
12月31日	<u>\$ 126,262</u>	<u>\$ 287,885</u>	<u>\$ 831</u>	<u>\$ 1,337</u>	<u>\$ —</u>	<u>\$ 2,312</u>	<u>\$ 17,143</u>	<u>\$ 435,770</u>
<u>113年12月31日</u>								
成本	\$ 126,262	\$ 300,401	\$ 19,930	\$ 7,366	\$ 62	\$ 4,979	\$ 17,143	\$ 476,143
累計折舊	—	(12,516)	(19,099)	(6,029)	(62)	(2,667)	—	(40,373)
	<u>\$ 126,262</u>	<u>\$ 287,885</u>	<u>\$ 831</u>	<u>\$ 1,337</u>	<u>\$ —</u>	<u>\$ 2,312</u>	<u>\$ 17,143</u>	<u>\$ 435,770</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試驗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物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u>112年1月1日</u>								
成本	\$ 62,374	\$ 97,408	\$ 22,313	\$ 8,823	\$ 190	\$ 13,944	\$ -	\$ 205,052
累計折舊	-	(50,625)	(20,598)	(8,270)	(157)	(12,224)	-	(91,874)
	<u>\$ 62,374</u>	<u>\$ 46,783</u>	<u>\$ 1,715</u>	<u>\$ 553</u>	<u>\$ 33</u>	<u>\$ 1,720</u>	<u>\$ -</u>	<u>\$ 113,178</u>
<u>112年</u>								
1月1日	\$ 62,374	\$ 46,783	\$ 1,715	\$ 553	\$ 33	\$ 1,720	\$ -	\$ 113,178
增添	-	-	-	779	-	-	426,663	427,442
處分	-	-	(2)	-	(31)	-	-	(33)
重分類	-	-	(1)	1	-	-	-	-
折舊費用	-	(4,638)	(573)	(275)	(1)	(649)	-	(6,136)
12月31日	<u>\$ 62,374</u>	<u>\$ 42,145</u>	<u>\$ 1,139</u>	<u>\$ 1,058</u>	<u>\$ 1</u>	<u>\$ 1,071</u>	<u>\$ 426,663</u>	<u>\$ 534,451</u>
<u>112年12月31日</u>								
成本	\$ 62,374	\$ 97,408	\$ 21,730	\$ 9,542	\$ 62	\$ 13,944	\$ 426,663	\$ 631,723
累計折舊	-	(55,263)	(20,591)	(8,484)	(61)	(12,873)	-	(97,272)
	<u>\$ 62,374</u>	<u>\$ 42,145</u>	<u>\$ 1,139</u>	<u>\$ 1,058</u>	<u>\$ 1</u>	<u>\$ 1,071</u>	<u>\$ 426,663</u>	<u>\$ 534,451</u>

1.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情形。

2. 本公司未有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質押情形。

3.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將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之不動產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十)。

(八)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建物、公務車，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2 到 3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本公司承租屬短期租賃之停車位其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承租屬低價值之標的資產為多功能事務機及保險箱等。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113年12月31日</u>	<u>113年度</u>	<u>112年12月31日</u>	<u>112年度</u>
	<u>帳面金額</u>	<u>折舊費用</u>	<u>帳面金額</u>	<u>折舊費用</u>
房屋及建築	\$ 1,616	\$ 934	\$ 2,390	\$ 938
運輸設備	3,718	1,748	2,927	1,641
	<u>\$ 5,334</u>	<u>\$ 2,682</u>	<u>\$ 5,317</u>	<u>\$ 2,579</u>

4.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2,699 及 \$6,867。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u>\$ 210</u>	<u>\$ 168</u>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u>\$ 100</u>	<u>\$ 38</u>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u>\$ 86</u>	<u>\$ 104</u>

6.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2,857 及 \$2,860。

(九)租賃交易－出租人

1. 本公司出租之標的為試驗設備及停車位，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為 1 年。
2.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度基於營業租賃合約認列之利益如下：

	<u>113年度</u>
租金收入	<u>\$ 3,013</u>

民國 112 年度：無。

(十) 投資性不動產

	113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	\$ -	\$ -
累計折舊	-	-	-
	<u>\$ -</u>	<u>\$ -</u>	<u>\$ -</u>
1月1日	\$ -	\$ -	\$ -
重分類	62,374	37,507	99,881
12月31日	<u>\$ 62,374</u>	<u>\$ 37,507</u>	<u>\$ 99,881</u>
12月31日			
成本	\$ 62,374	\$ 37,507	\$ 99,881
累計折舊	-	-	-
	<u>\$ 62,374</u>	<u>\$ 37,507</u>	<u>\$ 99,881</u>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無。

1.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因新廠已搬遷完畢，為集團營運上之規畫，將為賺取之租金或資本增值之不動產，基於未來持有目的考量而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2.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為 \$165,356，係依市場最近一次交易結果估算。
3. 民國 113 年度無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4. 民國 113 年度無投資性不動產減損情形。
5. 本公司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投資性不動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十一) 無形資產

	技術權利金	電腦軟體	其他	合計
<u>113年1月1日</u>				
成本	\$ 4,793	\$ 838	\$ 107	\$ 5,738
累計攤銷	(3,211)	(356)	(36)	(3,603)
	<u>\$ 1,582</u>	<u>\$ 482</u>	<u>\$ 71</u>	<u>\$ 2,135</u>
<u>113年</u>				
1月1日	\$ 1,582	\$ 482	\$ 71	\$ 2,135
增添	728	-	-	728
本期攤銷數	(1,341)	(193)	(15)	(1,549)
12月31日	<u>\$ 969</u>	<u>\$ 289</u>	<u>\$ 56</u>	<u>\$ 1,314</u>
<u>113年12月31日</u>				
成本	\$ 5,521	\$ 838	\$ 107	\$ 6,466
累計攤銷	(4,552)	(549)	(51)	(5,152)
	<u>\$ 969</u>	<u>\$ 289</u>	<u>\$ 56</u>	<u>\$ 1,314</u>
	技術權利金	電腦軟體	其他	合計
<u>112年1月1日</u>				
成本	\$ 11,590	\$ 838	\$ 107	\$ 12,535
累計攤銷	(7,475)	(164)	(20)	(7,659)
	<u>\$ 4,115</u>	<u>\$ 674</u>	<u>\$ 87</u>	<u>\$ 4,876</u>
<u>112年</u>				
1月1日	\$ 4,115	\$ 674	\$ 87	\$ 4,876
本期攤銷數	(2,533)	(192)	(16)	(2,741)
12月31日	<u>\$ 1,582</u>	<u>\$ 482</u>	<u>\$ 71</u>	<u>\$ 2,135</u>
<u>112年12月31日</u>				
成本	\$ 4,793	\$ 838	\$ 107	\$ 5,738
累計攤銷	(3,211)	(356)	(36)	(3,603)
	<u>\$ 1,582</u>	<u>\$ 482</u>	<u>\$ 71</u>	<u>\$ 2,135</u>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明細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管理費用	\$ 208	\$ 208
研究發展費用	1,341	2,533
合計	<u>\$ 1,549</u>	<u>\$ 2,741</u>

(十二) 其他非流動資產

項 目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存出保證金	\$ 4,265	\$ 6,914

存出保證金係高爾夫球證及公務車、辦公室租賃保證金等。

(十三) 其他應付款

項 目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	\$ 38,795	\$ 28,063
應付用人費用	26,526	19,905
應付裝修款項	2,571	-
應付不動產款項	-	20,705
其他	9,348	9,255
	<u>\$ 77,240</u>	<u>\$ 77,928</u>

(十四)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及經理人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與本公司舊制退休金員工達成合意結清舊制年資，已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27 日取得新竹縣政府核准在案，並依勞工退休準備金提撥及管理辦法第 9 條規定，於民國 112 年 1 月 7 日取得台灣銀行信託部函，結清員工年資後溢繳之勞工退休準備金，認列結清退休金利益\$2,311。

(3)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6,287)	(\$ 6,420)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6,287)</u>	<u>(\$ 6,420)</u>

(4)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13年			
1月1日餘額	(\$ 6,420)	\$ -	(\$ 6,420)
利息(費用)收入	(83)	-	(83)
	(6,503)	-	(6,503)
再衡量數：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101	-	101
經驗調整	115	-	115
	216	-	216
結清退休基金	-	-	-
12月31日餘額	(\$ 6,287)	\$ -	(\$ 6,287)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12年			
1月1日餘額	(\$ 14,170)	\$ 7,693	(\$ 6,477)
利息(費用)收入	(92)	-	(92)
	(14,262)	7,693	(6,569)
再衡量數：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35)	-	(35)
經驗調整	282	-	282
	247	-	247
結清退休基金	7,595	(7,693)	(98)
12月31日餘額	(\$ 6,420)	\$ -	(\$ 6,420)

- (5)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6)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經理人	經理人
折現率	1.600%	1.300%
未來薪資增加率	5.750%	5.75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依據台灣壽險業第六回經驗生命表之百分之百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13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87)	\$ 88	\$ 83	(\$ 81)
112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89)	\$ 91	\$ 85	(\$ 83)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7)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0。

(8)截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經理人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6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2,309
2-5年	3,752
	<u>\$ 6,061</u>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及經理人。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經理人之退休金係退休時由本公司給付。

(2)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4,105 及\$3,999。

3.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5 月 13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修正退休金管理辦法，並提列委任經理人退休金準備負債，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委任經理人之退休金準備負債(表列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為\$12,054 以及\$11,863。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

1. 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09.4.27	75,000	3年	給予滿一年既得30%； 給予滿兩年既得30%； 給予滿三年既得40%

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既得期間內不得轉讓，惟未限制投票權及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須返還股票，惟無須返還已取得之股利。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12年 數量(仟股)
期初流通在外	17
本期既得	(17)
期末流通在外	-

3. 其他權益工具公允價值衡量資訊：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註)	履約價格	每單位公允價值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09.4.27	\$ 18.23	\$ -	\$ 18.23

註：給與日當天之成交均價。

4. 本公司 112 年度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為\$34。

(十六) 股本

1.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800,000，分為 8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341,487，每股面額 10 元。

2. 本公司普通股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13年	112年
1月1日及12月31日流通在外股數	34,148	34,148

(十七) 資本公積

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13年		
	認列對子公司		
	發行溢價	所有權益變動數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月1日及12月31日	\$ 110,372	\$ 13,273	\$ -
	112年		
	認列對子公司		
	發行溢價	所有權益變動數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月1日	\$ 154,624	\$ 13,857	\$ 14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既得	142	-	(142)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44,394)	-	-
未依持股比例認購子公司發行新股	-	(584)	-
12月31日	\$ 110,372	\$ 13,273	\$ -

2.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5 月 18 日經股東會決議以發行溢價之資本公積提撥\$44,394，每股配發新台幣 1.30 元退還股東。

(十八) 保留盈餘

1. 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獲有盈餘時，應先完納稅捐、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盈餘，加計以前年度累積之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依據公司股本及財務結構、營運狀況及盈餘之考量，採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搭配，以達成平衡穩定股利政策，每年就可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30%分配股息紅利，惟當年度每股盈餘低於 0.1 元時，得不予分配。其中現金股利發放比例不得低於當年度股利總額百分之十。前述股利政策，得基於因應經濟及產業景氣變動之必要，並考量集團未來發展需求及獲利情形，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本公司分派股息及紅利或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分，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依公司法規定，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時，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14 年 2 月 17 日經董事會提議 113 年盈餘分配案及民國 113 年 5 月 24 日經股東會決議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4,778		\$ 11,334	
提列(迴轉)				
特別盈餘公積	2,344		(820)	
現金股利	109,276	\$ 3.20	85,372	\$ 2.50
	<u>\$ 126,398</u>		<u>\$ 95,886</u>	

(十九) 其他權益

	113年
	未實現評價損益
1月1日	(\$ 7,176)
評價調整	169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513)
12月31日	<u>(\$ 9,520)</u>

	112年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兌換損益	未實現 評價損益	員工 未賺得酬勞	總計
1月1日	\$ 308	(\$ 8,305)	(\$ 34)	(\$ 8,031)
評價調整	-	1,129	-	1,129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	34	34
外幣換算差異數	(7)	-	-	(7)
處分子公司	(301)	-	-	(301)
12月31日	<u>\$ -</u>	<u>(\$ 7,176)</u>	<u>\$ -</u>	<u>(\$ 7,176)</u>

(二十) 營業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u>\$ 502,738</u>	<u>\$ 381,665</u>

1. 客戶合約之細分

本公司之收入來自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線：

	113年度	混合式IC	電源管理IC	合計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350,089	\$ 152,649	\$ 502,738	
	112年度	混合式IC	電源管理IC	合計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267,176	\$ 114,489	\$ 381,665	

2. 合約負債

(1)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1月1日
合約負債	\$ -	\$ 1,302	\$ 1,395

(2)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本期認列收入	\$ 1,302	\$ 1,395

(二十一) 利息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3,180	\$ 6,589
其他利息收入	1,420	29
合計	\$ 4,600	\$ 6,618

(二十二) 其他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租金收入	\$ 3,013	\$ 1,848
政府補助款	461	434
退休金結算利益	-	2,311
其他收入-其他(註)	10,082	843
合計	\$ 13,556	\$ 5,436

註：主係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度出售高爾夫球證所產生之利益。

(二十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3年度	112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	\$ 1,636	\$ 3,27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53	(33)
合計	\$ 1,689	\$ 3,240

(二十四) 財務成本

	113年度	112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210	\$ 168
其他利息費用	4	-
合計	\$ 214	\$ 168

(二十五)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13年度	112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151,009	\$ 128,508
折舊費用	\$ 21,215	\$ 8,715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 1,549	\$ 2,741

(二十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3年度	112年度
薪資費用	\$ 133,150	\$ 110,684
勞健保費用	7,293	7,524
退休金費用	4,188	4,09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酬勞成本	-	34
其他用人費用	6,378	6,175
合計	\$ 151,009	\$ 128,508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 12%至 18%，董事酬勞不高於 3%。

2.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2,329 及 \$20,072；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6,466 及\$4,014，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13 年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分別以 15%及 3%估列，經民國 114 年 2 月 17 日董事會通過。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12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係以現金方式發放。

3.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七)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利益)

	113年度	112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28,022	\$ -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	(2,577)
當期所得稅總額	28,022	(2,577)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3,661	(794)
遞延所得稅總額	3,661	(794)
所得稅費用(利益)	\$ 31,683	(\$ 3,371)

2. 所得稅費用(利益)與會計利潤之關係：

	113年度	112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令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35,347	\$ 21,945
按稅法規定應剔除之費用	502	77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遞延所得稅		
資產	5,056	6,286
投資扣抵之所得稅影響數	(8,517)	(2,962)
課稅損失之所得稅影響數	(705)	-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影響數	-	(26,140)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	(2,577)
所得稅費用(利益)	<u>\$ 31,683</u>	<u>(\$ 3,371)</u>

3. 因暫時性差異、投資抵減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3年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備抵跌價損失	\$ 6,068	(\$ 288)	\$ 5,780
採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13,070	-	13,070
淨確定福利負債	2,372	39	2,411
其他	405	(51)	354
投資抵減	2,962	(2,962)	-
課稅損失	399	(399)	-
合計	<u>\$ 25,276</u>	<u>(\$ 3,661)</u>	<u>\$ 21,615</u>
	112年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備抵跌價損失	\$ 3,501	\$ 2,567	\$ 6,068
採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18,898	(5,828)	13,070
淨確定福利負債	2,319	53	2,372
其他	(236)	641	405
投資抵減	-	2,962	2,962
課稅損失	-	399	399
合計	<u>\$ 24,482</u>	<u>\$ 794</u>	<u>\$ 25,276</u>

4. 本公司可享有之投資抵減明細及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相關金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抵減項目	申報金額	尚未抵減 餘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 稅額	最後 抵減年度
研究與發展支出	<u>\$ 4,877</u>	<u>\$ 1,332</u>	<u>\$ 1,332</u>	114

112年12月31日				
抵減項目	申報金額	尚未抵減 餘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 稅額	最後 抵減年度
研究與發展支出	<u>\$ 2,962</u>	<u>\$ 2,962</u>	<u>\$ -</u>	114

5.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 核定數	申報金額	尚未抵減 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 金額	最後 抵減年度
112	申報數	<u>\$ 3,524</u>	<u>\$ -</u>	<u>\$ -</u>	122

112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 核定數	申報金額	尚未抵減 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 金額	最後 扣抵年度
112	申報數	<u>\$ 1,995</u>	<u>\$ 1,995</u>	<u>\$ -</u>	122

6.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78,286</u>	<u>\$ 69,806</u>

7.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11 年度。

(二十八) 每股盈餘

	113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淨利	\$ 145,050	34,148	\$ 4.25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淨利	\$ 145,050	34,14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 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531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利益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45,050	34,679	\$ 4.18
	112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淨利	\$ 113,098	34,143	\$ 3.31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淨利	\$ 113,098	34,143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 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356	
限制型員工權利新股	—	5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利益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13,098	34,504	\$ 3.28

(二十九)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3年度	112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9,905	\$ 427,442
減：期初預付購置不動產款項	-	(93,190)
減：期末應付購置不動產款項	-	(20,705)
減：期末應付裝修款項	(2,571)	-
加：期初應付購置不動產款項	20,705	-
本期支付現金	<u>\$ 38,039</u>	<u>\$ 313,547</u>

2. 僅有部分現金收取之投資活動：

	113年度	112年度
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25	\$ -
加：期初應收設備款	-	-
減：期末應收出售設備款	(225)	-
本期收取現金	<u>\$ -</u>	<u>\$ -</u>

(三十)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13年		
	租賃負債	存入保證金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5,385	\$ -	\$ 5,385
現金流量之變動	(2,881)	325	(2,556)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3,119	-	3,119
12月31日	<u>\$ 5,623</u>	<u>\$ 325</u>	<u>\$ 5,948</u>

	112年
	租賃負債
1月1日	\$ 1,068
現金流量之變動	(2,718)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7,035
12月31日	<u>\$ 5,385</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瞻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瞻誠)	子公司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瞻誠	\$ 3,203	\$ 4,140

2. 進貨

	113年度	112年度
商品購買：		
瞻誠	\$ 2,539	\$ -

3. 其他收入

瞻誠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委託本公司執行管理服務，本公司依管理服務所發生之費用向瞻誠收取勞務收入分別為\$700 及\$840。

4. 租金收入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與瞻誠簽訂租賃合約，出租辦公室予瞻誠使用，並收取租金收入分別為\$1,540 及\$1,848 及存入保證金分別為\$0 及\$660。

5. 財產交易

取得金融資產

民國 113 年度：無。

	交易股數	112年度 取得價款
瞻誠	現金增資認購新股833,716股	\$ 8,337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3年度	11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1,564	\$ 24,991
退職後福利	407	416
總計	\$ 31,971	\$ 25,407

八、抵(質)押之資產

無。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民國 113 年度盈餘分派案，請詳六、(十八)。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因此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以支應未來一年內營運計畫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2,551	\$ 11,71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233,379	116,57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7,000	67,000
應收帳款	82,002	54,761
其他應收款	569	60
存出保證金	4,265	6,914
	<u>\$ 389,766</u>	<u>\$ 257,020</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29,107	\$ 17,675
其他應付款	77,240	77,928
存入保證金	325	660
	<u>\$ 106,347</u>	<u>\$ 95,603</u>
租賃負債	<u>\$ 5,623</u>	<u>\$ 5,385</u>

2. 風險管理政策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本公司財務部係採用各幣別資金需求及外幣資產及負債淨部位，進行自然避險。
- B.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3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738	32.785	\$ 24,19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65	32.785	\$ 15,245
112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847	30.705	\$ 26,00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03	30.705	\$ 3,163

- C.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13年及112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1,636及\$3,273。

D.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3年度			
敏感度分析			
(外幣:功能性貨幣)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42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52	\$ -
112年度			
敏感度分析			
(外幣:功能性貨幣)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60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32	\$ -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銀行定期存款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B. 若定期存款利率增加 0.25%或減少 0.25%，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456 及 \$254，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定期存款導致利息收入增加/減少。

(2)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
- B. 本公司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

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E. 本公司按客戶評等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F. 本公司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G. 本公司納入台灣經濟研究院景氣觀測報告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u>未逾期</u>
<u>113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700%
帳面價值總額	\$ 82,580
備抵損失	(\$ 578)
	<u>未逾期</u>
<u>112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700%
帳面價值總額	\$ 55,147
備抵損失	(\$ 386)

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13年</u>	<u>112年</u>
	<u>應收帳款</u>	<u>應收帳款</u>
1月1日	\$ 386	\$ 298
減損損失提列	192	88
12月31日	<u>\$ 578</u>	<u>\$ 386</u>

H. 按 12 個月逾期信用損失衡量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認列之減損損失均為\$0。

(3) 流動性風險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本公司財務部執行，財務部監控本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

B. 本公司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無。

112年12月31日

\$ 80,000

C.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3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5年內	5年以上
應付帳款	\$ 29,107	\$ -	\$ -
其他應付款	77,240	-	-
租賃負債	3,456	2,392	-
存入保證金	325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5年內	5年以上
應付帳款	\$ 17,675	\$ -	\$ -
其他應付款	77,928	-	-
租賃負債	2,454	3,167	-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皆屬之。

2. 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十)說明。

3.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帳面價值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4.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 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3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 2,551	\$ 2,551
112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 11,715	\$ 11,715

(2)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A. 除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 B.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公司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公司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5.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下表列示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權益工具	
	113年	112年
1月1日	\$ 11,715	\$ 10,586
處分非衍生權益工具	(9,333)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	169	1,129
12月31日	\$ 2,551	\$ 11,715

7. 本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會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

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8.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3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2,551	市場法/資 產法/可類 比上市上 櫃公司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	0%~30%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愈高，公允 價值愈低

	112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11,715	市場法/資 產法/可類 比上市上 櫃公司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	0%~30%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愈高，公允 價值愈低

9. 本公司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13年12月31日					
		輸入值	變動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缺乏市場流 通性折價		±1%	\$ -	\$ -	\$ 26	(\$ 26)

		112年12月31日					
		輸入值	變動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缺乏市場流 通性折價		±1%	\$ -	\$ -	\$ 117	(\$ 117)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二。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三。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無此情形。

(四)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無持股大於 5%之股東。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不適用。

精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3年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精拓科技(股)公司	奧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00	\$ 1,112	5.48	\$ 1,112	
精拓科技(股)公司	ITA Design Corporation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5	1,439	19.00	1,439	
精拓科技(股)公司	GoldenHill Technology Inc.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	-	6.37	-	

精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	取得目的及	其他約定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依據	使用情形	事項
精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元科技園區第九期廠房	110.3.11	\$ 434,850 (含稅)	\$ 434,850 (含稅)	文生開發股份有 限公司	非關係企業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參考專業估價機構 之估價金額及市場 行情等因素	配合本公司長 期營運所需	無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 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精拓科技(股)公司	瞻誠科技(股)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 3,203	合約價格	0.62
1	精拓科技(股)公司	瞻誠科技(股)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進貨	2,539	合約價格	0.49

註1. (1)母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僅揭露新台幣2百萬以上之交易，且相對之關係人交易不另行揭露。

精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四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	本期認列之投資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損益	損益	損益	
精拓科技(股)公司	瞻誠科技(股)公司	台灣	IC設計	\$ 269,732	\$ 269,732	10,561,806	77.24%	\$ 3,462	(\$ 11,318)	(\$ 8,481)		註

註：子公司瞻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經民國113年10月10日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解散清算案，並以民國113年10月31日為解散基準日。

精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現	金				
庫	存 現 金 及 零 用 金			\$	245
銀	行 存 款				
	支 票 存 款				24
	活 期 存 款 — 台 幣				63,758
	— 外 幣	USD	251仟元，折合率32.785		8,238
	定 期 存 款 — 台 幣		到期日1月~3月		148,000
	— 外 幣	USD	400仟元，折合率32.785		
			到期日1月		13,114
					<u>13,114</u>
				\$	<u>233,379</u>

精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摘 要	張 數	面值(仟元)	總額(仟元)	利 率	單位：新台幣及各外幣仟元	
						帳面金額	備 註
華南銀行定期存款	一年期定存	6	\$ 2,500	\$ 15,000	註	\$ 15,000	
華南銀行定期存款	半年期定存	8	2,500	20,000	註	20,000	
第一銀行定期存款	半年期定存	8	2,500	20,000	註	20,00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定期存款	一年期定存	4	3,000	12,000	註	12,000	
						<u>\$ 67,000</u>	

註：利率1.435%~1.690%。

精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備 註
甲	\$ 79,731	
其他	2,849	每一零星客戶餘額均 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82,580	
減：備抵損失	(578)	
	<u>\$ 82,002</u>	

精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原 料	\$ 45,752	\$ 40,267	
在 製 品	10,939	65,389	
半 成 品	14,475	74,418	
製 成 品	<u>22,831</u>	<u>77,148</u>	
	93,997	<u>\$ 257,222</u>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u>28,900</u>)		
	<u>\$ 65,097</u>		

註：淨變現價值之決定方式，請詳附註四(十二)存貨說明。

精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形	備註
	股數 (仟股)	公平價值	股數 (仟股)	公平價值	股數 (仟股)	公平價值	股數 (仟股)	公平價值		
奧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00	\$ 1,509	-	-	-	\$ 397	700	\$ 1,112	無	普通股
大溪育樂股份有限公司	-	4,646	-	-	-	4,646	-	-	無	特別股
ITA Desgin Coporation	95	1,365	-	74	-	-	95	1,439	無	普通股
新竹高爾夫俱樂部股份 有限公司	-	4,195	-	-	-	4,195	-	-	無	普通股
GoldenHill Technology Inc.	3	-	-	-	-	-	3	-	無	普通股
		<u>\$ 11,715</u>		<u>\$ 74</u>		<u>\$ 9,238</u>		<u>\$ 2,551</u>		

精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 形	備註
	股數 (仟股)	金額	股數 (仟股)	金額	股數 (仟股)	金額	股數 (仟股)	持股比例	金額	單價	總價		
瞻誠科技 (股)公司	10,562	<u>\$ 11,943</u>	-	<u>\$ -</u>	-	<u>\$ 8,481</u>	10,562	77.24%	<u>\$ 3,462</u>	0.328	<u>\$ 3,462</u>	無	

精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數	本 期 減 少 數	本 期 重 分 類	期 末 餘 額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備 註
土 地	\$ 62,374	\$ -	\$ -	\$ 63,888	\$ 126,262	無	
房 屋 及 建 築	97,408	-	-	202,993	300,401	無	
試 驗 設 備	21,730	156	(1,956)	-	19,930	無	
辦 公 設 備	9,542	705	(2,881)	-	7,366	無	
租 賃 改 良	62	-	-	-	62	無	
其 他 設 備	13,944	1,901	(10,866)	-	4,979	無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u>426,663</u>	<u>17,143</u>	<u>-</u>	<u>(426,663)</u>	<u>17,143</u>	無	
合 計	<u>\$ 631,723</u>	<u>\$ 19,905</u>	<u>(\$ 15,703)</u>	<u>(\$ 159,782)</u>	<u>\$ 476,143</u>		

精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數	本 期 減 少 數	本 期 重 分 類	期 末 餘 額
房 屋 及 建 築	\$ 55,263	\$ 17,154	\$ -	(\$ 59,901)	\$ 12,516
試 驗 設 備	20,591	460	(1,952)	-	19,099
辦 公 設 備	8,484	424	(2,879)	-	6,029
租 賃 改 良	61	1	-	-	62
其 他 設 備	<u>12,873</u>	<u>494</u>	(<u>10,700</u>)	<u>-</u>	<u>2,667</u>
合 計	<u>\$ 97,272</u>	<u>\$ 18,533</u>	(<u>\$ 15,531</u>)	(<u>\$ 59,901</u>)	<u>\$ 40,373</u>

精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廠	商	名	稱	金	額	備	註
A				\$	15,186		
C					10,855		
其	他				3,066		每一零星供應商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	29,107		

精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

民國 113 年度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備	註
混	合	式	IC	26,316	仟顆	\$	350,397
電	源	管	理	IC	6,063	仟顆	<u>152,649</u>
							503,046
銷	貨	退	回	及	折	讓	(<u>308</u>)
						\$	<u><u>502,738</u></u>

精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
民國 113 年度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期初原料				\$	54,157		
加：本期進料					55,714		
減：期末原料				(	45,752)		
存貨報廢				(	1,151)		
本期耗用原料					62,968		
加工費					61,838		
製造成本					124,806		
加：期初在製品及半成品					28,404		
本期進料					1,436		
減：期末在製品及半成品				(	25,414)		
存貨報廢				(	1,540)		
轉列費用				(	720)		
製成品成本					126,972		
加：期初製成品					26,631		
本期進料					1,373		
費用轉入					101		
減：期末製成品				(	22,831)		
存貨報廢				(	928)		
銷貨成本					131,318		
存貨報廢損失					3,619		
存貨回升利益				(	1,440)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	7)		
營業成本合計				\$	133,490		

精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
民國 113 年度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薪	資	支	出	\$	53,426		
保	險	費			3,551		
其	他	費	用		<u>6,870</u>		每一零星科目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合	計			\$	<u><u>63,847</u></u>		

精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
民國 113 年度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	資	支	出	\$	37,285		
折			舊		19,395		
勞	務		費		3,966		
其	他	費	用		<u>12,679</u>	每一零星科目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合			計	\$	<u><u>73,325</u></u>		

精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
民國 113 年度

明細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薪	資	支	出	\$	46,627		
研	發	材	料		11,576		
其	他	費	用		8,098		
合	計			\$	66,301		每一零星科目額均未 超過本科目金額5%

精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功能別 性質別	113年度			112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	\$ 120,497	\$ 120,497	\$ -	\$ 100,535	\$ 100,535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	-	-	34	34
勞健保費用	-	7,293	7,293	-	7,524	7,524
退休金費用	-	4,188	4,188	-	4,091	4,091
董事酬金	-	12,653	12,653	-	10,150	10,15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6,378	6,378	-	6,175	6,175
折舊費用	-	21,215	21,215	-	8,715	8,715
攤銷費用	-	1,549	1,549	-	2,741	2,741

附註：

1.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員工人數均為 69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均為3人。

2. 股票已在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之公司，應增加揭露以下資訊：

(1)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2,096仟元。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1,793仟元。

(2)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1,826仟元。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1,523仟元。

(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19.89%。

(4) 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無監察人。

(5) 本公司薪酬政策如下：

- 董事：董事酬勞係依公司章程規定，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不高於百分之三分派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薪資報酬委員會得就個別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度，給予合理報酬。獨立董事執行本公司職務時，不論公司營業盈虧，公司按月給付薪資，並得由薪資報酬委員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酌予調整之。董事至本公司出席董事會或列席股東會得支領車馬費。
- 經理人：依職務、對公司營運貢獻度及未來風險，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後，提報董事會決議。
- 員工：員工薪資包含月薪、三節獎金、績效獎金、員工酬勞、及股份基礎給付酬勞等。員工薪酬係參考市場薪資水準，並依員工績效考核及貢獻予以調整；另秉持利潤共享精神，依據公司營運績效及個人績效表現發放績效金；並依公司章程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百分之十二至百分之十八認列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適時實施員工獎勵工具吸引及留住優秀人才。

台灣省會計師公會及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台省財證字第 1140234 號

會員姓名：(1)江 采 燕
(2)謝 智 政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事務所電話：(02)2729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3932533

會員證書字號：(1) 台省會證字第 4579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3246 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80333472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精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度

(自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江 采 燕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謝 智 政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1 月 21 日